

上海市松江区2024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松江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承担佘山地区广大人民群众基本医疗服务及公共卫生服务。

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12个内设机构，包括：公共卫生、医疗康复、办公室、信息科、财务科、后勤保障科、天马分中心、北干山卫生室、江秋卫生室、陈坊卫生室、新镇卫生室、横山卫生室等等。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预算15738.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340.6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64.86万元，增长5.90%；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7397.56万元。

支出预算15738.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340.6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64.86万元，增长5.90%，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从而使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8340.6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64.8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与2023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与2023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人员数增加从而使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支出154.9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支出154.95万元；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657.86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支出657.86万元；
3.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的补助”科目328.93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职工职业年金保险支出328.93万元。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科目支出5460.9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医疗设备购置、对口支援、继续教育、设备维保、设备房屋电梯等日常维修维护、党建工作经费、分部经费补贴、网路通讯费用(运维)、维修工程、核心业务系统复测评、排队叫号系统安装、非编人员经费等项目支出；
6.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支出1038.91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基本公共卫生考核项目支出。
7.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支出411.16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支出287.81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83,406,23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3,406,237.12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73,975,573.85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97,562.17	11,417,422.17	380,14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42,576,104.83	46,177,845.98	70,957,031.85	25,441,227.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57,381,810.97	支出总计	157,381,810.97	60,473,412.12	71,337,171.85	25,571,227.00
------	----------------	------	----------------	---------------	---------------	---------------

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5738.18万元，比上年14248.84万元增加1489.34万元，增加10.45%，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经费及业务收入增加：支出预算15738.18万元，比上年14248.84增加1489.34万元，增加10.45%，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从而使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由于业务量增加使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97,562.17	11,417,422.17			380,14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97,562.17	11,417,422.17			380,14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9,640.00	1,549,500.00			380,1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8,614.78	6,578,614.7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208	0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289,307.39	3,289,307.3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576,104.83	69,110,670.98			73,465,433.85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8,075,370.59	54,609,936.74			73,465,433.85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8,075,370.59	54,609,936.74			73,465,433.85
210	04		公共卫生	10,389,100.00	10,389,1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389,100.00	10,389,1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1,634.24	4,111,634.2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1,634.24	4,111,63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0.00				
合计				157,381,810.97	83,406,237.12			73,975,573.85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97,562.17	11,797,562.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97,562.17	11,797,562.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9,640.00	1,929,6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8,614.78	6,578,614.7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0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289,307.39	3,289,307.3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576,104.83	117,134,877.83	25,441,227.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8,075,370.59	102,634,143.59	25,441,227.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8,075,370.59	102,634,143.59	25,441,227.00
210	04		公共卫生	10,389,100.00	10,389,1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389,100.00	10,389,1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1,634.24	4,111,634.2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1,634.24	4,111,63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合计				157,381,810.97	131,810,583.97	25,571,227.00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3,406,23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422.17	11,417,422.17		
		八、卫生健康支出	69,110,670.98	69,110,670.9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83,406,237.12	支出总计	83,406,237.12	83,406,237.12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422.17	11,417,422.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17,422.17	11,417,422.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9,500.00	1,549,5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8,614.78	6,578,614.7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0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289,307.39	3,289,307.3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10,670.98	47,736,244.98	21,374,426.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609,936.74	33,235,510.74	21,374,426.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4,609,936.74	33,235,510.74	21,374,426.00
210	04		公共卫生	10,389,100.00	10,389,1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389,100.00	10,389,1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1,634.24	4,111,634.2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1,634.24	4,111,63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78,143.97	2,878,143.9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合计				83,406,237.12	62,031,811.12	21,374,426.00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923,911.12	58,923,911.12	
301	01	基本工资	7,112,305.20	7,112,305.20	
301	02	津贴补贴	751,177.20	751,177.20	
301	03	奖金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3,273,499.00	33,273,499.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289,307.39	3,289,307.3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90,249.02	10,690,249.0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9,229.34	929,229.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878,143.97	2,878,143.9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8,400.00		1,558,400.00
302	01	办公费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8,400.00		1,558,4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9,500.00	1,549,50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1,549,500.00	1,549,500.00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62,031,811.12	60,473,411.12	1,558,400.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7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50	0.00	0.00	2.50	0.00	2.50	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车辆使用减少。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2.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车辆使用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636.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6.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3.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16.7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557.1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4年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保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到各卫生室以及分部送药用车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套）。

2024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基础设施维护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09月）实施老年病房、中医科、慢病及全科改造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拆除工程、无障碍、室内改造和装饰等，经初步测算，预算资金约334.20万元，

二、立项依据

根据区卫健委下发的《关于印发松江区卫生健康委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沪松卫【2023】38号）、《关于深刻汲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集中开展全区医疗机构消防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12号）以及《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本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卫基层【2022】10号）等文件要求，拟对中心老年病房、中医科、慢病及全科区域进行改造。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

四、实施方案

业务计划：1. 2024年1-2月下旬完成前期工作；2. 3月启动招投标工作；3. 4月完成招投标；5. 6-11月完成设备维护保养并验收 财务计划：1. 2024年1-3月进行项目启动的前期工作，完成合同的签订；2. 2024年11月，项目完成验收，同时进行资金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预算资金约334.20万元（其中工程费316.7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7.50万元）。2. 资金类型：财政资金。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2024年1月进行招标比价、签订合同；1-12月每月进行一次上门维护检修保养，每季进行该项目考核验收完成情况；主要指预算资金的执行计划。财务计划：2024年1月手机招标比价资料，2-4月申请预算额度，5-11月检查验收情况，12月完成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 1. 项目实施是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各项医疗活动顺利实施；
- 2. 项目实施能改善就医环境、优化运营效率，提升社区服务质量；
- 3. 项目实施后能使病患及家属就医环境得到进一步保障，可以更好地发挥医疗、保健和应对突发事件的

设备购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实施示范性社区康复中心项目以及上海市中医特色示范性社区卫生服务站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配置基本设施设备，主要实施内容为配置基本设施设备

二、立项依据

及可选设施设备，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33.48万元，

文件依据：关于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社区康复中心建设的通知（沪卫基层〔2021〕4号）、关于开展上海市中医特色示范性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建设通知（沪卫中管〔2023〕4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由医务科、社区科、预防科完成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考核、监察日常运行

四、实施方案

业务计划：1-2月完成前期工作；3月启动招投工作；4月完成招标、设备验收等工作；5-7月完成检测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根据测算，资金大约需要233.48万元；
-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 3. 执行计划：设备验收后一次性结清。

七、绩效目标

通过示范性社区康复中心建设，首先可以满足康复科业务量增长的需求，根据辖区内居民需求以及自身特点，提供具有特色专长的社区康复服务，打造社区康复品牌,给本地居民带来全方位的康复治疗服务，同时可以扩大中心地区的医疗影响力，对创建社区医院也有推动作用。通过中医特色示范性社区卫生服务站，满足周边居民“最后一公里”高品质的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同时可以扩大中心地区的医疗影响力。

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启用乡村振兴合作项目，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万元

二、立项依据

根据《松江区卫生计生系统医疗对口支援工作方案》要求，中心开展与云南省开展乡村振兴合作项目，签订《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合作协议》。派1名医生赴西双版纳进行三个月支医活动费用、组织一次10人团专家医疗队赴西双版纳对口支援单位进行业务培训、技术指导、教学查房及学科建设指导等【原则上每年1次】。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党支部、办公室及医务科为主要具体实施科室，做好各项对口支援交流、培训等工作，做好日常工作登记记录并考核

四、实施方案

根据沪松卫计办〔2018〕15号关于印发《松江区卫生计生系统医疗对口支援工作方案》制定本中心对口支援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对口支援领导小组工作目标，工作任务，支援形式，费用安排，保障措施，并建立关于开展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的实施方案，做好费用安全使用，并由支援成员共同监督，每月上报支援工作开展情况。每年外派1名业务骨干赴磨憨镇中心卫生院指导工作，一般不少于6月；每年派业务骨干10名到磨憨镇卫生院实地指导工作一次，每年派业务骨干4名赴四川省都江堰市龙池镇中心卫生院实地指导工作一次。各项制度（基层医疗机构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及《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业务计划1、预算批复后实施；2、每年外派1名业务骨干赴云南省指导工作6月，每年派业务骨干10名到云南省实地指导工作一次，每年派业务骨干4名赴四川省都江堰市龙池镇卫生院实地指导工作一次.按工作要求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为进一步做好对口支援工作，采取多形式支援形式，提高对口支援单位医务人员帮助和指导提高相关科室的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满足当地群众医疗需求。每年外派1名业务骨干赴云南指导工作6月，共4.8万元；每年派业务骨干10名到云南实地指导工作一次和每年派业务骨干4名到龙池镇卫生院实地指导工作一次，预计费用共计11.20万元，即对口支援，预算总金额16万元。

2. 资金类型：财政资金；

3. 执行计划：5月份准备启动，签订协议；6月至12月派1名医生支医6个月；2024.06-12月期间组织一次10人团专家医疗队赴西双版纳对口支援单位进行业务培训、技术指导、教学查房及学科建设指导等【原则上每年1次】

七、绩效目标

组织医疗卫生、公共卫生及家庭医生工作培训4次，预计培训人数100人次，进行公共卫生现场指导，对口支援满意度达到80%，帮扶对象医疗水平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高。

学科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做好上海市松江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申报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能力提升项目书《基于大数据应用老年慢性病共病健康管理和综合干预》，该项目书拟申请研究经费1.2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做好上海市松江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2. 工作职能：我中心拟综合评估本辖区内老年慢性病共病特征和多重用药等因素，提出共病防控优化策略，通过家庭医生团队、公共卫生等对辖区居民实现网格化多方位综合干预，以期降低辖区内老年慢性病共病人群的致残率和病死率，减少医疗资源消耗，提高老年患者生活生存质量，提高社区卫生服务覆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具体由社区科负责完成课题项目内所有研究内

四、实施方案

2023年第三季度：确定项目组成员和分工；完成本年度辖区内老年人体检和高血压、糖尿病、脑卒中、大肠癌和慢阻肺筛查。第四季度：整理资料，收集老年慢性病共病患者的基本信息和健康数据。开展老年慢性病健康管理的推广和宣传工作。2024年第一季度：建立本中心辖区内老年慢性病共病信息数据库并不断完善。选择相应的大数据分析软件并建模，探索其特征和规律。第二季度：根据分级分类原则，制定科学合理的健康管理方案，针对慢性病共病特点和药物使用进行相应的科普宣传活动。第三季度：家庭医生团队根据管理计划对所在辖区内老年慢性病共病人群进行健康教育和综合干预。第四季度：开展慢性病共病患者健康管理的实践和应用工作，收集慢性病共病患者的反馈意见和建议，优化服务质量。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课题项目2024年预算金额1.20万元。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慢阻肺管理的关键在社区全科医生，通过COPD筛查、管理模式，旨在提高社区居民健康水平，降低医类总费用的支出，为COPD慢病防控的社区管理提供更为坚实的理论依据。

宣传与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党建工作经费，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00万元

二、立项依据

文件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松委办[2019]91号文《中共松江区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松江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2024年松江区卫生健康工作党委工作要点》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党支部作为实施主体，结合佘山镇党工委及卫健委工作党委的工作要求稳步推行各项党建工作开展

四、实施方案

对全体党员落实开展对《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实施细则》的学习培训，把思想统一到文件的要求上来，以党组织“三会一课”为基本形式，多形式加强教育和引导。党支部坚持每月开展1次“主题党日”活动，活动内容学理论、上党课、重温入党誓词、外出学习参观等，结合实际开展专题学习讨论、深化“党员先锋行动”、开展党员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立足岗位做贡献等，参观学习场次不少于3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和会议形式宣传，年教育90人次。1、预算批复后实施；2、有专业的师资力量进行讲课培训；3、培训前做好通知，培训后定期做好状态评估。业务计划：1. 2024年1-2月下旬完成前期计划；2. 12月中旬前完成党建相关工作；3. 12月完成培训评估验收。财务计划：1. 2024年1-2月进行项目启动的前期工作；2. 2024年4-12月，项目完成审核，同时进行资金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党建工作经费，预算金额5.00万元。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进一步提高中心党建工作水平，提高全体党员、党员领导干部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在工作中努力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新桥镇社区居民提供优质、便捷、满意的医疗卫生服务，提高社区居民的就医获得感和满意度。参观学习场次不少于3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和会议形式宣传，年教育90人次，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90%，人员能力提升度高，政策知晓率100%，党员满意度100%。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04月（至2024年06月）实施信息安全三级等保测评及安全扫描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每年的相关信息网络安全的漏洞扫描，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
2011年卫生部发文《卫生部关于印发〈卫生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指导〉的通知》（卫办发【2011】85号）要求“在卫生行业全面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备案、建设整改和等级测评等工作”，“切实提高卫生行业信息安全防护能力、隐患发现能力、应急处置能力”。该文明确要求卫生信息系统应当按照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规范和《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等国家标准开展安全建设整改。

2. 工作职能：
市卫健委信息安全工作要求，区卫健委信息安全规划要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由信息科牵头完成HIS系统、院内局域网等信息

四、实施方案
1. 网络安全威胁分析及安全漏洞的扫描，计划于2024年5月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根据信息系统维保测算，资金大约需要2万元；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3. 执行计划：竣工验收后一次性结清。

七、绩效目标

本次项目建设保障我中心的信息系统安全可靠的运行，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的网络系统、主机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和机房专用设施和数据库等安全运行，为社区居民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保障，保障居民及时就医和稳定就诊。信息共享良好，设施功能服务能力提升，使用科室满意度提升，故障发生次数降低，投入使用率大于90%。本次项目建设，使我中心的设备正常运行，保证了医疗活动正常进行。

设备维修与保养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设备等日常维修、运行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设备等日常维修、运行，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65.00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中心设备维修保养文件规定及会议纪要，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使医疗活动顺利开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完成房屋、设备、电梯等日常维修、运行

四、实施方案

部分医疗设备的购置时间普遍较早，由于设备自然老化而产生的日常维修问题逐渐凸显，部分设备出现故障；为保证医疗设备的正常运行，进行维修维护保养。业务计划：1. 2024年1-2月下旬完成前期工作；2. 3月启动招投标工作；3. 4月完成招投标；5. 6-11月完成设备维护保养并验收 财务计划：1. 2024年1-3月进行项目启动的前期工作，完成合同的签订；2. 2024年11月，项目完成验收，同时进行资金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设备日常维修、运行，预算金额165.00万元。
-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 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通过设备维修维护保养，保障单位设备等正常运行，为基本医疗、公共卫生提供保障，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故障响应及时，设备养护考核100%合格，设备优良率90%，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0%以上，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大于85%，相关长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设备维护保养机制完备。详见单位的项

业务培训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10月）实施继续教育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医务人员学分类继续教育、进修、各类外出培训、相关专业岗位培训、邀请相关专家培训、各类外出交流研讨支出及订阅医学相关类杂志书报费等，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3万元。

二、立项依据

- 1. 文件依据：《松江区机关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文件规定及会议纪要，结合本中心2024年继续教育培训计划。2021年沪教委办【2021】5号文件，沪卫规〔2021〕15号——关于印发《上海市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开展康复服务执业管理规定》的通知,中心十四五发展规划等。
- 2. 工作职能：学分类继续教育主要是医务人员职称晋升，市、区两级考核需要各类培训，中心各类创建，如康复中心、护理中心、社区医院等，需要医务人员专项进修及专项培训，取得资格，医疗技能提升，根据中心十四五发展规划或计划，人才培养。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办公室、医务科等职能科室配合及具体实施各项教育培训完成工作

四、实施方案

主要实施内容为医务人员学分类继续教育、进修、各类外出培训、相关专业岗位培训、邀请相关专家培训、各类外出交流研讨支出及订阅医学相关类杂志书报费等，根据中心各科室人员情况，合理安排人员外出培训，根据中心发展及各项创建，安排相关人员参加专项培训及进修，根据中心实际需求邀请相关专家对本中心相关人员培训。为进一步做好中心医务人员继续教育，采取多方位多形式培训方式，提高医务人员继续教育率，专题业务交流15次，授教育培训人次450人次以上。1、预算批复后实施；2、有专业的师资力量进行讲课培训；3、培训前做好通知，培训后定期做好状态评估。业务计划：1. 2024年1-2月下旬完成前期计划；2. 4月启动培训；3. 4-12月完成培训；5. 12月完成培训评估验收；财务计划：1. 2024年1-2月进行项目启动的前期工作；2. 2024年4-12月，项目完成审核，同时进行资金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中级职称每人一年至少参加一次一类学分培训，50人左右，预计费用4万，其他外省市交流12人次，预计3万，聘请专家授课15人次，受教育培训人次达500人次，预计1.5万，其他职称和中医药年度培训人次约450人次，预计 1.5万，，预计共10万元，培训费增长率20%。
-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 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提升医务人员特别是临床医生、公卫医生、护理、医技科室的知识更新、补充和拓展，为提高医务人员继续教育率，按照继续教育要求，完成达标率100%，专业人员满意率100%，医疗差错率0%。培训课时及时完成, 内容完成质量100%, 培训对象覆盖率100%，培训考核通过率100%。

辅助业务管理与支持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天马分部补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天马分部的日常业务支出，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5万元，实施核心业务系统复测评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安全评测，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0万元，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增秋乐苑社区中医特色卫生服务站，因工作需要，故申请排队叫号系统1套，经测算，预算金额2.4万元，合计预算金额27.40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2011年卫生部发文《卫生部关于印发<卫生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指导>的通知》（卫办发【2011】85号）要求“在卫生行业全面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备案、建设整改和等级测评等工作”，“切实提高卫生行业信息安全防护能力、隐患发现能力、应急处置能力”。上海市沪卫中管[2023]4号文件《关于开展上海市中医药特色示范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的通知》

2. 工作职能：为满足天马地区的老年人就医需求，开设了全科门诊，以及各项门诊辅助检查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

四、实施方案

1、分部补贴：完成天马分部的水电等日常公业务费的支出，有效解决分部的日常运行资金的压力，并且充分改善天马分部就医环境。按月进行天马分部日常费用（水、电、日常维修和维护、卫生材料及低值易耗品等等）的支出。

2、核心业务系统复测评：成立项目管理小组，了解系统业务应用情况、网络架构及主机情况、了解机房结构，安排项目实施计划及周期。

3、5月份设备购入后开始实施，用于服务周边居民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资金需要27.40万元
- 2. 资金类型：财政资金
- 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1、完善天马分部就医环境，解决天马地区居民看病难问题，年就诊人数大于6万人次。

2、全面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建设整改和等级测评等工作，明确信息安全保障重点，落实信息安全责任，建立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长效机制，切实提高中心信息安全防护能力、隐患发现能力、应急处置能力，为卫生信息化健康发展提供可靠保障，全面维护公共利益、社会秩序和国家安全。进一步完善信息安全保障措施，提高信息安全防护能力及水平，更好地为广大患者服务

3、按要求规范使用排队叫号系统，提高该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4年启用非编人员经费项目，经测算，预算资金约总额1759.84万元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调整编外用工工资总额的通知》、《2023年度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薪酬核发标准》、《关于机关事业编外人员享受伙食补贴福利的相关通知》、《关于机关事业编外人员享受体检的相关通知》及《关于松江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松人字【2007】39号文件规定。按照本中心核定非编人员现编制84人，结合上年非编人员预算经费，进行2024年非编人员经费项目预算。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完成人员岗位设置，人员经费测算、考核及日常工作。

四、实施方案

2024.01起，按月执行非编人员岗位工资及绩效发放，以及各社保金缴纳，12月份进行清算；按月执行非编人员伙食补助入卡；非编人员体检按中心老年人体检同期安排体检，一般安排在8月前完成。其他经费按时及时清算。所有经费在12月全部完成。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一）、根据《关于调整编外用工工资总额的通知》、《2023年度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薪酬核发标准》，按现非编人员核定84人预算，结合2023年非编人员经费预算1711.46万元。（二）、根据《关于机关事业编外人员享受伙食补贴福利的相关通知》，非编人员伙食补贴，按非编核定人员84人，每人每月400元伙食补助，预算总额为40.32万元。（三）、非编人员其他独生子女费及幼托费等经费预算0.50万元。（五）非编人员家庭医生签约考核经费1元。总计五大项非编人员经费2024年预算为1759.84万元。
- 2. 资金类型：财政资金；
- 3. 执行计划：1月份准备启动，人员岗位工资、各项社保经费以及伙食补贴按月执行，其他非编人员独生子女奖励及托幼费按时完成支付。

七、绩效目标

年内完成非编人员经费项目支付，年底进行预算额度清算，通过非编人员合理预算执行，合理使用非编人员，起到补充在编人员不足的岗位空缺，充分的发挥非编医务人员医疗服务能力，综合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实现在医院管理、卫生人才队伍、医疗服务水平等方面进一步提升。